

变态：不近人情和引人入胜共存

英文的变态性源于英文和中文之间的差异如何把握并跨越这种差异，是英文学习中的难点。英文因此被中国的很多学习者称为“变态语言”，学习英文也变成了“永远的痛”。然而，英文的引人入胜之处却也植根于这种“变态性”之中，一旦破解了这种“变态性”，英文在你眼中就会变得愈发有趣，学习效果不言自明——这是一种快乐的学习模式。

很多学习者目前正处于“痛并快乐着”的十字路口上。前面有两条路可选：

要么是“痛”，继续在痛苦挣扎中学；

要么是“快乐”，充实而有效。

有时一念之差能够决定你整个学习过程。站在路口的你，还犹豫什么呢？

本书帮助你 crack 这变态的英语，带你走上一条快乐的学习之路

叶 硕



作者简介

1979 年 10 月北京生人。典型实用主义者。

父母工薪，家庭状况虽略显拮据，然尚能温饱。

自幼（6 岁）学习围棋，10 岁即成为北京市业余五段，连续多年获得北京市级青少年围棋比赛冠军。自认为围棋是净化心灵和锻炼形象思维的最好工具，并认为围棋对日后的外语学习有不可低估的帮助作用。

小学贪玩不知上进，虽然名义上学了 6 年英语课，但高小毕业时竟连单词“see”都没记住。好在稍有灵气，考入北京最好的中学——北师大附属实验中学，并以此为人生一大转折点。

从初中一年级开始系统学习英语，工于词汇、阅读、听力。初三自测词汇量 5000，高三自测词汇量 10000，阅读能力在同龄人中尚数佼佼，口语基本是标准美音，并曾获得北京市中学生英语竞赛一、二等奖各一次。将英语学习的成功归因于机遇、兴趣和方法。有人认为必是家中有人给予英语辅导，此大谬矣。（父母英文水平平均约等于零。）

高中开始自学二外日语，并迅速通过国际日语三级测试。认为日语的学习对英语学习帮助极大，二者并相辅相成。

高一时理科强于文科，理科考试曾获得年级第一、二名，但高二却弃理从文，改学政治、历史，高考语文、外语全班第一，顺利考入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上大学后仍未丢掉外语学习，1999年一年丰收，英语四、六级均为优秀，并通过国际日语二级考试。平时常抓不懈，英文词汇量很快达到25000有余大三也加入了全国的“寄托热”，并取得了TOEFL663、GRE2330的绝高成绩。窃喜之余回头反思，顿觉英文功底之重要。对于一个无背景的工薪家庭学生，英文水平虽不能保证什么，但至少是个人能够有所发展的必要条件——此话绝不为过。

平日爱好围棋、篆刻、硬笔书法、唱英文歌、乒乓球、篮球。

最大特点：幽默，有时“贫嘴”。喜欢模仿相声、小品，并以此为乐——认为这对英文也有帮助。

谨以此书献给

我含辛茹苦的父母；

对我的成长有过启发和帮助的老师（排名不分先后）：

北京市宣武区少年宫围棋训练班黄继勇老师

北师大实验中学语文组 李瑞敏老师

北师大实验中学语文组 林 谦老师

北师大实验中学数学组 王江慈老师

北师大实验中学英语组 李 艳老师

诸位关心过我，帮助过我的同学们。（这里就不一一列举了）

没有你们，就没有今天这本书。

我们为什么要花力气去学英语

中国在申办奥运会大获全胜之后，举国上下再度掀起一股新的学英语热，一时间，各种普及性的英语读物又成了书店的抢手货。但是需要指出的是，一些见利忘义的出版社和不法书商也抓住这个机会突击出版了一些指导青年人学习英语的‘导读性’书籍。他们的这种混水摸鱼的伎俩确实也蒙骗了不少善良的人们，致使他们面对浩如烟海的英语学习读物无法做出自己的选择。因此对于我们从事英语教学和研究的学者来说，我们的任务不仅是要向青年学子传授知识，更重要的是向他们传授学习知识的方法，使他们能够在繁忙的工作或专业学习之余自我充实和提高。这样看来，目前我们的一个当务之急就是向广大读者推荐和介绍一些真正有益于自学英语的读物。在这方面叶硕的这本篇幅并不很大但却容量相当丰富的指导性读物就是一本很有用的书籍。

当然，在浩如烟海的自学读物中，叶硕的这本书究竟有何特色呢？我想，它的一个最有说服力的特点就在于这本书充满了作者本人的智慧和渴求知识的极大热情。正是这种智慧和热情使这位青年学子在繁忙的大学四年生涯中熟练地掌握了一门外语，而且在托福和 GRE 考试中

获得了优异的成绩他本人自学成材的经历就足以说明，这本书的实用性大大超过了许多由我们这些教授躲在书斋里闭门造车所取得的“导读性”书籍。作者在书中提供的那些取自自身体会和经验的学习方法足以供我们在学习过程中借鉴并做出相应的选择。

这里我仅想回答一个我自己时常碰到的一个问题：我们为什么要花这样的力气去学习英语？有没有可能让外国人也像我们学英语那样去花很大的力气学汉语？当然，要圆满地回答第二个问题恐怕要等待时间，因此我还是着重回答第一个问题。众所周知，我们现在处于一个全球化的时代，全球化对文化的影响和波及在很大程度上就是通过语言来实现的。就全球化在大众传媒领域内的巨大影响而言，它使英语世界以外的人们感到一种巨大的压力：在未来的世界，要想有效地生存下去，不会英语恐怕寸步难行，你根本无法得到互联网上的信息，因为据统计，互联网80%以上的信息都是通过英语来传播的。同样，在文学理论批评领域，不利用英语这个世界性的文化传播工具来发出中国批评家的声音，我们许多人所担心的“失语症”（loss of discourse）就有可能发展为“失声症”（loss of voice），这样所导致的后果将是中国文化悠久的历史和丰富的文学理论批评遗产竟不为（除了极少数汉学家外）世人所知；而另一方面，西方文化则通过英语的中介长驱直入渗透到我们的批评话语中，使我们的理论批评充满了“西化”的术语和概念。这样一种局面是令人悲哀的，但它同时也会激发我们的奋进决心。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来看，文化的发展并不一定要与经济的发展成正比，经济发达的国家和地区未必能产生出优秀的文化艺术作品，倒是有可能在

一些经济相对落后、但艺术家的想像力异常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出现不朽的艺术珍品,这已被拉丁美洲‘爆炸文学’的崛起所证实。因此在文学研究和文化传播方面,我们提出的与国际接轨也并不意味着与西方接轨,而是意味着与后者进行对话。目前在中国的文化界和文学批评理论界出现的“失语”现象只是暂时的和相对的,如果我们能够借助于西方语言的媒介来发出自己的独特声音,建构自己独特的研究话语,就将对中国的文化思想在全世界的传播和推广起到更为积极的作用。我以为这正是我最近几年来在各种场合提出的一种积极的务实的对策。我想这也许正是为什么叶硕这位专攻经济学的青年把掌握英语放在一个首要位置的一个原因吧。

最后,我想指出的是,在全球化的时代,几乎人人都在学习英语,试图用这种具有世界性特征的语言来表达自己的声音,那么我们的人文社会科学学者将有何作为呢?诚然,在自然科学界,能否在国际权威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的科学研究发达与否的客观标准。而在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相当一部分学者的这种国际意识却十分模糊,中国有那么多的人文社会科学工作者,这在世界各国都是罕见的,但是中国学者在国际论坛上的声音却很微弱。有人认为这主要是一个语言的问题,我认为这并不是问题的全部,还有人类一些共同关心的前沿理论话题需要我们去探讨。因而在理论上的创新也应该提到我们的议事日程上来。当然语言问题也很重要,在把中国文化学术的最新成果推向世界时,我们不得不暂时借用出自西方但目前已成为国际通用的语言——英语来达到我们的目的。因此我认为,在与国际学术界进行交流时,即使我们讲

的是英语（全球的），但话题的内容和观点却仍是中国的（本土的），这也决不会使我们的文化被殖民，与其相反，倒是会更为有效地使我们将中国学者的学术观点传播到全世界，从而一方面使得中国人文学者在国际论坛上的声音越来越强劲，另一方面让越来越多的人了解中国和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在这方面，我们的语言文化策略只是一种暂时的权宜之计。而等到中国的经济得到进一步发展，我们的综合国力相当强大了，以至于外国人觉得无法再忽视中国的存在了，那时他们就会花费很大的气力去学习汉语和中国文化。但无论如何，在目前打下一个坚实的英语基础还是有着很大用处的。由此看来，我向广大读者大力推荐叶硕的这本书，并希望读者能对书中的不尽人意之处提出批评指正。

王 宁

清华大学英语系博士生导师

从痛苦到快乐

现在的年轻人中流传着一种说法：要想在 21 世纪有所作为，就必须具备三件法宝——外语能力（尤其是英语）、电脑技巧和驾驶执照。已经是远非年轻人的我，十分赞同前两种技能，但却认为在中国，不一定每个人都要会开车，更不必拥有自己的车（很抱歉，汽车经销商）去增添环境污染和交通堵塞。对不起，离题了。

说到英语学习，我国加入 WTO 后，对英语人才的需求急剧增长，而真正能在工作中用英语流畅地与老外沟通思想的人却还是十分欠缺。许多大学生朋友都经历了考四六级、“寄托（考 GRE 和 TOFEL）”以及新兴的考试 BEC（剑桥商务英语）和 IELTS（雅思）的“痛苦”，在背单词、短语和记语法规则、阅读各类英语文章方面都曾经遭受过程度不等的挫折。此外，市场上五花八门的培训班所打的广告也令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面对着这样密集的信息轰炸，我们的莘莘学子真是无所适从。

中国最高学府北京大学里的一位年轻学子叶硕用他的亲身经历与体会，在《变态英语》一书中向广大的英语爱好者们介绍了他学习英语的经验。由于这本书是学生所写，所以其语言生动活泼，举例也颇为贴切。我们不需要正

襟危坐地捧读，也不必从头到尾逐字深究，而只需在茶余饭后躺在沙发上开卷有益地随手翻阅，就如同在看一个知心朋友的书信般亲切。

可能是因为代沟的存在,笔者认为用“变态”一词来形容英语抑或是学子们表达对英语的“痛恨”之情。但对于 native speakers 来说，这却是他们的母语，一点也不“变态”。任何自然语言在 non - native speakers 看来,都是“变态”的。比如，清朝中国国门在西人的坚船利炮攻击下被打开后，国人就讥笑洋文的“变态”：洋人把水叫做“窝头”(water)、把笔叫做“水滴露”(stylo)、把银河叫做“牛奶路”(the Milky Way)等,不一而足。学习外语的过程,就是要从“变态”转到“常态”,使之成为像自己的母语那样自然的东西。

叶硕同学在书中所强调的模仿法十分有见地，并且具体的操作也切实可行。他建议的背单词方法特别注重联想，尽管有些联想方法听来颇为怪异，但细细想来却也不无道理，比专靠一种办法记忆要好多了。背诵生词不外乎从音、形、义和语境等诸方面入手，而且习惯用法是特别值得我们中国学生去注意的。他所指出的感性认识记忆和调动全部官能来记忆单词，我认为是符合心理学原则的。凭我多年的教学经验来看，我认为在各种不同的语境中重复认识一个生词是行之有效的办法。叶硕在书中所列举的英语词汇的歧义以及由此所引起的各种误解，读来也令人忍俊不禁。英语听力对于我国学生来说,素来是一大难题。我认为难点在于连读和不完全爆破，以及语调的变化。在更高层次上，还有各专业领域里的术语，这些都是听懂外语的瓶颈。很多同学在通过了四六级考试后就认为万事大

吉，其实这还只是万里长征第一步。多听英语国家的电台广播，多看英语原版电影，给自己营造一个外语氛围来，在潜移默化中培养自己的语感，这不失为锻炼听力的一个好方法。英语的写作最能反映出一个人的语言文化修养，所以在扎实的词汇与语法基础上多练笔，多看优秀范文，就一定能写好英语文章。最忌讳的就是只凭一时冲动，一曝十寒。《变态英语》一书作者自己骄人的英语成绩，应能雄辩地证明此言不谬。

当今的英语学习条件较之笔者年轻时，不知提高了多少倍。希望莘莘学子珍惜大好年华，利用在大学里的优越条件使自己的英语达到炉火纯青的境界。以上算是笔者给年轻朋友的寄语，祝大家的英语学习更上一层楼！

蒋显璟

北京大学英语博士

对外经贸大学英语系主任、教授

如今的学生也是教师

作为叶硕的中学英语老师，我可以说是看着他一点一滴，一步一个脚印地学习英文的。从我十几年来来的英语教学经验来看，凡是英语学习成绩优异的学生，几乎都有自己独特的学习方法，并不是只死记硬背老师的话和书本上的东西。他们凭着自己对英语的爱好，将英语学习融入日常的生活中，从课堂走出去，从课本跳出来，和外宾攀谈，交海外笔友，看原版大片，唱英美流行歌曲。总之，他们不放过任何一个可以实践英语，提高英语应用水平的机会，英语学习给他们的生活带来了无穷的乐趣。而叶硕正是其中的佼佼者之一。有这样的学生，我的英语课教起来也变得轻松愉快了许多。

当然，我是一名英语教育工作者，在看到一些英语尖子享受学习的乐趣的同时，考虑最多的是如何帮助其他更多的同学从英语学习的泥潭中跳出来。如何授之以渔，这个问题也曾经困扰了我很久。现在看到了叶硕这本书的出版，给了我莫大的鼓舞和信心。没想到如今我的学生把我在说的话和一直想说的话总结起来，还写了一本书，我真是感到万分欣喜。是叶硕帮我完成了多年的心愿。几年前，在叶硕刚成为我的学生时，我对他们说了很多，包括如何

记单词，提高阅读，培养语感等。那时候，他是听得最专注的一个，后来他也是在英语学习中探索、实践得最出色的一个他的方法很灵活，加上他是个多才多艺的孩子，不但能把外国人说英语时的夸张语调和表情模仿得惟妙惟肖，而且还经常在英美流行歌曲中自娱自乐，在玩中体会英语学习的乐趣。我常常把他作为榜样讲给我后来的学生们听。如今，他把他的方法和窍门以及在英语学习上值得推荐的东西都总结出来，并且在一本书中轻松、愉快地与大家共享。我感到他的确是做了一件很有意义的事。这本书切合实际，读起来易于接受，看起来赏心悦目，与当今市场上刻板而又严肃的英语辅导书比起来，让人感到耳目一新。作者的观点看似简单，却能令人回味许久：“学习就是模仿，学习不是创作”；“没有好脑子也能记住东西”；“试着去听懂老外说话”；“让老外听懂你的英语”。看着看着，我忽然想到，如果把这本书推荐给我现在的学生和将来的学生，那他们在英语学习的路上就会走得更顺畅，进步就会更快。同时，我也能从如今英语水平已超出了我的学生——叶硕那里得到一些启发，把他的经验和我的教学实践结合起来，把工作做得更好，让更多的学生喜欢英语。不是吗，如今的学生也是老师，老师也是学生，教学相长。我想也只有这样，我们的英语教学水平才能不断的提高，才会有越来越多的人不再把英语当成洪水猛兽，而成为英语真正的朋友。这也是所以辛勤耕耘在外语教学事业上的老师们共同的心愿吧。

李 艳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英语老师

我看叶硕的英语学习方法

谈到语言学习，最让我佩服的就是叶硕的方法。

叶硕是我的高中同学，我们又一块儿考到了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我对他和他学习英语的方法印象非常深刻，也从中获益匪浅。高中的时候我曾经是为英语而发愁的学生，单词记不住、听力上不去、说话又不敢张口。我的同班同学叶硕和我一样，在英语上也是没有花费太多的时间，平时跟我一块儿打打闹闹，但是我们的英语水平却有天壤之别。年轻气盛的我发誓跟他比拼英语，但是刻苦用功了一年之后，发现我们的差距不是小了，反而是拉大了。这样我就虚心下来，仔细研究他的学习方法，虚心地向他讨教，方法正如他在书中所说 学习就是模仿，学习不是创作。在他的推荐下，我选择了一些口语磁带，疯狂模仿，虽然学得不多，但是奇怪，逐渐地我能够说出越来越多的句子了，而且模仿磁带的发音还纠正了我原来的很多错误，还可以在同学面前炫耀一下地道的口语，真的有一种劳动后得到丰厚回报的快感！

我在叶硕的帮助下，甚至对词汇产生了兴趣，在高中二年级就开始背刘毅的 3000 和 5000 字的词汇，由于改变了以前死记硬背的方式，背单词似乎不是那么痛苦的事情